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205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之1號3樓

承辦人：江佳穎
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3

傳真：(02)22536548

電子信箱：AQ5750@ntpc.gov.tw

24158
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12229138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杰騰生藥科技有限公司販售「原味細辛根」等5項中藥材回收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與使用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2年11月16日高市衛藥字第1124238610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公司輸入販售之下列中藥材經檢驗不合規定，故啟動回收：

- (一)桃園市政府衛生局於112年3月17日至轄內「金佑康中藥行（地址：桃園市觀音區仁愛路13號）」抽驗「原味細辛根（批號：22B9010、製造日期：111年10月18日）」產品，經鑑定檢出「非藥用部位及其他夾雜物過多13.2%」。
- (二)南投縣政府衛生局於112年3月3日於轄內同慶中醫診所（地址：南投縣南投市文昌街57號）抽驗「細辛（批號：GYPT22009、製造日期：111年9月7日）」產品，經送驗檢出非藥用部位10.6%（限量標準5%以下），查檢體包裝上廠商「鴻全興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」表示案內產品係向「杰騰生藥科技有限公司」購入後再分裝出售。
- (三)臺中市政府衛生局112年6月14日於轄內景新藥行（地址：臺中市南屯區大墩五街51號1樓）抽驗「原味天花片（批號：23A1602、製造日期：112年2月16日）」產品，經送驗檢出二氧化硫超標1245ppm（限量400ppm）。
- (四)彰化縣衛生局112年3月7日於轄內正記蔘藥行（地址：彰化縣員林市新生路114、116號）抽驗「原味石菖蒲片（批號：22A13505、製造日期：111年8月9日）」產品，經送驗檢出二氧化硫超標289ppm（限量150ppm）。
- (五)新竹縣政府衛生局於112年3月14日至該轄永泰藥房（地址：新竹縣芎林鄉文昌街187號）抽驗「原味川牛膝（批號：

VF16052、製造日期：111年11月30日）」產品，經送驗檢
出味牛膝藥材。

三、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如有案內批號產品
請立即下架勿再販售，並儘速配合回收事宜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中醫師公會、新北市中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藥師公會、
新北市藥劑生公會、新北市商業會

副本：

局長 陳潤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